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14-015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晓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河先生、陈宏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瑞华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995,068,493.06	647,462,798.05	5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156,899.38	65,462,883.60	6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556,529.02	68,293,714.27	6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660,247.65	628,399,809.46	-72.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87	0.1911	66.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87	0.1911	66.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2.81%	1.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8,004,155,521.89	8,387,915,242.67	-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23,612,326.53	2,520,845,553.45	4.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5,464.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325.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8,289.5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05,605.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06.40	
合计	-1,399,629.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21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6.12%	89,457,355	0		0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62,851,693	0		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1%	49,358,828	2,890,028		0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	11,991,359	0		0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5,648,108	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2,830,900	0		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国有法人	0.72%	2,462,800	0		0
黄海晓	境内自然人	0.57%	1,940,516	0		0
傅婉怡	境内自然人	0.55%	1,892,813	0		0
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	国有法人	0.42%	1,445,014	1,445,01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89,457,355			人民币普通股	89,457,355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62,851,693			人民币普通股	62,851,693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6,4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468,800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11,991,359			人民币普通股	11,991,359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648,108			人民币普通股	5,648,10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2,83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0,9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2,46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2,800
黄海晓	1,940,516	人民币普通股	1,940,516
傅婉怡	1,892,813	人民币普通股	1,892,813
刘梅	913,080	人民币普通股	913,0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他前十名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报告期末，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持股2,830,900股，持股比例0.83%。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加53.69%，主要是锦泽房地产公司根据房屋交付情况及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结转房地产销售收入，而上年同期没有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增加66.75%、61.88%、66.77%及66.77%，主要是①报告期内锦泽房地产公司根据房屋交付情况及会计政策规定确认部分房地产销售利润，而上年同期锦泽房地产公司利润为负数；②报告期内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现净利润同比上升，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相应增加。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72.36%，主要是报告期内锦泽房地产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收到预售楼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收票据增加74.39%，主要是报告期内未到期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34.81%，主要是报告期内锦泽房地产开发项目预售楼款部分结转收入，按规定对预售楼款预缴的企业所得税相应结转所得税费用，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减少所致。
- 3、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交税费减少37.30%，主要是报告期内2014年一季度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比2013年四季度减少，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减少所致。
- 4、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股利减少96.87%，主要是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1000万元转增资本，报告期内，转增资本手续办理完成，期初应付股利—开发区工总300万元相应转增东区热力实收资本，导致应付股利余额减少。
- 5、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加53.69%，主要是锦泽房地产公司根据房屋交付情况及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结转房地产销售收入，而上年同期没有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 6、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成本增加51.92%，主要是锦泽房地产公司根据房屋交付情况及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结转房地产销售收入，相应结转房地产销售成本，而上年同期没有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 7、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465.13%，主要是锦泽房地产公司根据房屋交付情况及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结转房地产销售收入，相应结转房地产销售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而上年同期没有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 8、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费用减少59.41%，主要是锦泽房地产公司发生的广告费及销售代理费同比减少所致。
- 9、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减少61.33%，主要是报告期内提取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 10、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收益增加51.06%，主要是报告期内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现净利润同比上升，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相应所致。
- 1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收入减少81.17%，主要是上年同期恒运东区热力公司确认合同违约金收入，而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 12、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支出减少62.42%，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 13、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33.72%，主要是报告期内锦泽房地产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预售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14、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61.54%，主要是上年同期银行票据保证金解冻转存款，而报告期内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15、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减少100.00%，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江西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税后现金分红550万元，而报告期内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16、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没有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所致。

17、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74.26%，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技术改造工程款同比减少所致。

18、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49.17%，主要是报告期内减少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于2013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3年9月3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详情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于2013年8月14日及9月4日披露的公司公告），目前，该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详情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于2014年4月18日披露的公司公告）。

2、公司于2013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9月3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9亿元的短期融资券（详情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于2013年8月14日及9月4日披露的公司公告），目前，该事项申请材料已上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3、公司于2013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恒运C厂的议案（详情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于2013年11月23日及12月11日披露的公司公告），目前该吸收合并事项正在实施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公司债券	2013年0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09月04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04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发行短期融资券	2013年0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09月04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吸收合并恒运C厂	2013年11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12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					

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在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包括其控制的全部属下企业:1、在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区域内,市电力除目前参股恒运 C 厂、恒运 D 厂之外没有发电供热项目,并承诺不另在前述区域内投资经营发电供热业务项目。2、在上述区域外,如果市电力与穗恒运拟投资同一发电供热项目,市电力保证不损害穗恒运的利益,在穗恒运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应回避表决。3、穗恒运就拟新投资建设任何发电供热项目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承诺不利用其股东权利剥夺或限制穗恒运投资发电供热项目的机会。	2010年06月28日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	2009年09月04日	2014年5月27日	严格遵守承诺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					

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	0	--	0.00	0.00	--	--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合计				0	--	--	0	0	0	0%	0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不适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不适用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不适用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代表): 郭晓光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